

本项目是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发展改革和统计局 委托 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进行政府采购。该项目被列入 2021 年度新型智慧城市一期建设项目，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统一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编号：济源采购-2021-1486）。根据《济源示范区 2021 年度新型智慧城市一期建设项目中标通知书》约定，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济源采购-2021-1486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保密协议或条款、相关附件、图纸及电子版资料。

第二条 合同内容

服务内容：详见合同附件中《服务内容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服务总金额：¥ 4580000 元；大写：肆佰伍拾捌万元整。

服务期限：自项目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 3 年；服务地点：河南省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

第四条 进度要求

自合同签订后，在 120 天内完成系统的安装调试，具备验收条件。

第五条 服务质量标准

1. 7*24 小时响应，日常技术支持、系统维护和使用培训。
2. 提供日常监测与维护服务、故障处理、系统安装、安全补丁升级，保证系统正常使用。

3. 提供电话、邮件、及时通讯等方式的技术支持、使用指导等。
4. 配合甲方完成应急演练、系统及数据库备份恢复测试、系统迁移、数据迁移等工作。
5. 根据系统故障等级开展不同的服务响应，承诺在规定时间内消除故障。故障发生后 10 分钟内响应，响应后一般故障 30 分钟内解决，重大故障恢复时间不超过 3 天。

第六条 验收

1. 初步验收：甲方应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 1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验收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竣工验收：初步验收通过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示范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提出竣工验收申请。

3. 验收资料：项目建设方案、立项批复、采购文件、项目合同、监理报告、项目总结报告、用户使用报告、系统网络架构说明、数据结构设计说明书（信息系统项目）、政务信息共享执行情况（共享数据实现、标准实施、接口完成）等。同时，软件部分应另行提供详细设计方案、软件测试报告、用户使用手册等；硬件部分应提供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使用说明、保修证明和其它资料。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项目服务费用为【¥4580000 元；大写：肆佰伍拾捌万元整】。

2. 付款方式和时间：

竣工验收通过后五个工作日，甲方支付乙方【¥1526800 元（壹佰伍拾贰万陆仟捌佰元整）】。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甲方支付乙方【¥1526600 元（壹佰伍拾贰万陆仟陆佰

元整)】。

2024年6月30日前,甲方支付乙方【¥1526600元(壹佰伍拾贰万陆仟陆佰元整)】。

第八条 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核对乙方提供服务过程中所配备的人员、设备等情况,对不符合规定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有权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3) 甲方有权指派专人积极配合乙方进行服务;服务期间,需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根据工作需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

(4) 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履行付款责任。

(5) 甲方对本合同项目下的软件和硬件设备拥有使用权。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所规定应承担的其它责任。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有义务按合同中的承诺提供良好的服务。

(2) 乙方应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3) 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服务事宜;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项目无关的任何其他人。确需向本项目外人员提供,必须由甲方同意方可提供。

- (4) 乙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要求甲方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 (5) 乙方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具有服务义务；
- (6)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7) 乙方对本合同项目下的软件和硬件设备拥有所有权。
-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所规定应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条 保密义务

甲乙双方应遵循以下保密义务：

1. 保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性信息、商业性信息、文件、程序、计划、技术、图表、数据、标准、专有技术、业务或业务运作方法以及其他专有信息，本合同的条款和与本合同有关的其他商业信息和技术信息。
2. 人员范围：项目相关人员。
3. 保密期限：服务期限内。
4. 泄密责任：按被泄密方损失赔偿。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或交付时限不符合本合同规

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2. 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拒收服务或逾期付款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3.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否则，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乙方的投标文件、修改、澄清、说明及补正等采购文件及材料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因台风、地震、水灾、疫情、政府政策变化以及其它非一方责任造成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为不可抗力。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件情况通知对方，并提供事件详情以及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按事件对履行合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延期履行。

第十三条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含香港、澳门、台湾）的法律、法规等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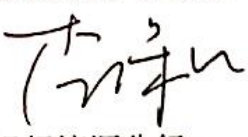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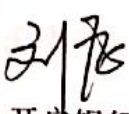
2. 凡因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仲裁或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律师费等）均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四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壹份，示范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壹份。

甲 方:	乙 方:
<p>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发展改革和 统计局（盖章）</p> <p>地址：河南省济源市第二行政区 9 号楼</p> <p>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p> <p>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济源分行</p> <p>银行帐号：1702025509200045379</p> <p>时间： 2022 年 1 月 11 日</p>	<p>名称：河南济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盖 章）</p> <p>地址：河南省济源市黄河路东段 888 号 泰宏写字楼西座 8 楼</p> <p>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p> <p>开户银行：中原银行济源分行</p> <p>银行帐号：411801010100052302</p> <p>时间： 2022 年 1 月 11 日</p>

附件:

服务内容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服务内容
1	升级改造济源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1	套	结合济源市信用体系建设成果,升级改造济源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升级改造的内容包括信用目录管理、红黑名单管理、信用督导考核、信用监测预警、信用关注、信用大数据专题应用、信用大数据分析展示等应用。信用目录管理系统通过对目录内容的有效组织和管理,形成部门间信息资源物理分散、逻辑集中的信息共享模式,提供信息资源的发现定位服务。系统支持对国家统一下发红黑名单的一体化管理与归集入库,参照国家各类红黑名单数据格式,实现红黑名单信息的入库、增补。确保平台中的红黑名单与信用中国保持一致。提供针对全市各部门的工作督导考核应用系统,可以提供公共信用信息监测及管理功能,为各部门提供综合监测服务。系统提供信用预警跟踪规则设置功能,系统可建立社会法人(包含企业和非企业法人)、自然人两类跟踪规则。系统根据不同的监测需求,对不同行业、不同人群的信用状况进行快速定位和动态监控。通过信用关注,对关注对象进行动态关注,实时动态了解其信用信息情况。信用画像是信用大数据的重要应用领域,用户通过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共享、对接、采集企业生产和个人生活中产生的相关信用数据,对企业状况、人口属性、社会交往、行为偏好等主要信息进行分析。
2	信用 APP 与自助终端	1	套	建设信用报告自助打印系统,并实现与济源市政务自助终端机对接。基于平台归集的信用信息,通过“信用济源”移动 APP 和信用报告自助打印终端,实现信用信息的“掌上查、自助查”。
3	信用协同监管应用	1	套	协同监管系统包括信用承诺管理系统、协同监管应用库、信用监管服务系统、信用修复系统和信用异议系统。与互联网+监管平台中信用监管模块的对接,为我市各行业信用评价、“双随机”抽查、市场主体分级分类监管、执法资源的合理分配提供支撑依据。实现市场主体风险行为早发现、早提醒、早处置,提高监管及时性、精准性、有效性。

4	联合奖惩联动化应用	1	套	<p>基于国家、河南省、济源市相关规范和制度，对联合奖惩的应用机制、应用流程进行优化，建成联合奖惩联动化应用系统。加强联合奖惩跨层级、部门联动应用，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市场准入等事项中实施联合奖惩，形成覆盖济源市各政府部门的行政事项和服务事项的联合奖惩工作制度，建立对失信行为的跨部门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机制，通过建设联合奖惩联动化应用系统，采用系统接口、浏览器插件、客户端小程序等技术方案，构建起“查询、触发、奖惩、反馈”的联合奖惩闭环和联动应用机制，有效推动联合奖惩切实应用。系统提供联合奖惩备忘录库和措施库，每个备忘录关联对应的对象库，发起部门将该备忘录关联的对象库推送给各参与部门，各参与部门接收对象名单后在行政事项中对对象库里的成员进行惩戒（激励）措施的记录，最终形成奖惩结果。</p>
5	完善济源市个人信用积分	1	套	<p>按照国家对综合公共信用评价的要求，参照先进地市的经验，探索建立济源市个人信用积分，建立个人信用分评价模型，结合信用激励政策，营造守信处处受益的社会氛围。个人信用积分是面向全市自然人的综合公共信用评价，个人信用积分将充分依托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及数据成果，依据济源市制定的信用积分管理办法评价模型、评价指标与评价维度，实现个人信用信息与评价指标关联，同时基于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扩展个人信用信息采集目录，配置评价模型，确保个人信用信息从采集、审核、评价到应用的一体化运转，实现个人信用积分计算与评价，形成个人信用报告，信用报告中分不同的维度，对信用主体的信用情况进行全面的呈现，计算得出综合信用分。</p>
6	“信易+”管理与服务应用	1	套	<p>落实“信易+”相关政策，打造济源市统一的“信易+”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包括PC端和微信小程序两种应用形式。逐步融合第三方数据资源，实现对各类信易+场景进行统一管理和应用，实现联盟成员单位信易+产品和服务的发布，并为公众提供信易+服务及优惠措施的查询，打造信用惠民、便企新模式。建设信易+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作为统一服务平台支撑各类“信用惠企便民”应用的全市统一化、信用报告一体化、信用激励全面化落地与开展。平台依托标准化信用评价与互认机制，支撑线上“信用惠企便民”服务发布—在线查询申请—服务核验执行—线下体验在线评价的全业务流程，结合移动端应用方式，解</p>

				决“信用惠企便民”应用场景单一、落地难的问题，实现对各类“信用惠企便民”应用的全环节跟踪、动态化监控、一体化评估。
7	政务诚信监管应用	1	套	落实《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 2020 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考核细则》、及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要求，推进政务领域的信用体系建设，建立政务诚信评价机制，开展履约和守诺情况综合评价，构建政府带头守信践诺的良好局面，打造公平公开的营商环境。基于济源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数据资源，建设政务信用专项库，形成健全的政务信用信息档案。依托评价模型对机关事业单位及公务人员等政务诚信主体进行信用评级，并依托平台结果和信用报告拓展政务领域信用应用，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建立完善政务失信记录，探索建立政务失信治理制度，构建统一的政务诚信专项系统。依托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建立政府机构政务诚信档案库和公务员政务诚信档案库。将全市各层级各级政府机关、各委办局掌握的公务人员基础、履职、信用优良、失信信息等建立公务人员诚信档案，依法将公职人员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廉政记录、奖惩信息、年度考核结果、相关违法违纪违约行为、财产申报、个人重大事项申报等信用信息纳入信用档案，依托政务诚信管理开展公务员的综合信用评价与应用场景，为政府机构、公务员的管理与考核提供依据与支持。
8	“信用+特色产业”应用	1	套	结合济源市“做强做优主导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的产业发展战略，针对重点产业、重点行业的相关信用信息，开展信用综合评价，根据评价结果对从业企业和人员进行分级分类监管，创新行业监管模式，并为社会公众和上下游企业提供监督和互动渠道。在济源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上建立针对特色产业主体（含从业企业、从业人员）的专题模块上，基于济源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数据以及产业主体自行报送的信用信息，构建特色产业主体信用数据库，形成针对产业主体的关联性强、数据完整的信用信息数据体系。为监管部门提供监管支撑，为产业主体提供信用服务应用基础。
9	建设“信易贷”平台	1	套	以大数据云计算为技术手段，以归集整合和共享信用信息为核心，以解决中小微企业信用信息不对称为目标，建设由济源有关政府部门、镇、街道、金融机构、中小微企业共同参与的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平台，实现网上信息发布、产品展示、

济源市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0061317

				信息查询、统计分析等功能，解决银行、企业与政府间的信息不对称问题，有效地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建成济源市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平台，促进传统金融业务与服务转型升级，解决银行、企业与政府间的信息不对称问题，有效地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
10	其他要求	1	套	进行等级保护测评、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